

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13樓
承辦人：黃嘉汝
聯絡方式：02-2771-0300分機35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大專體總企字第1120001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20001500_11200015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大專校院112學年度籃球運動聯賽」競賽
規程（如附件），歡迎踴躍組隊報名參賽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起訖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10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整
截止。

二、手續：

（一）採網路線上報名，參賽單位於上述期間輸入所屬學校帳
號、密碼，即可進入系統開始進行球隊註冊及職隊員報
名。

（二）完成後請列印職隊員清冊加蓋校印或體育行政主管單位
戳章後，連同運動員保證書（附件二）、個人資料使用
授權同意書（如附件三）及報名費匯票，以掛號郵寄中
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（以下簡稱大專體總）企宣
組，始完成職隊員註冊及報名手續，一經報名完成後，
則不得更換名單。

（三）球員報名資格請依據本規程第八條規定辦理，如未依表
格填寫清楚，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。

(四)每隊可報名職員人數至多8人，含領隊1人、總教練1人、教練至多3人(總教練、教練係指具有籃球教練證照者)、體能指導員1人、運動防護員1人、管理1人。*上述教練證照係指中華民國籃球協會、大專體總核發 C級(含)以上之籃球教練證照。

(五)每隊可報名隊員人數18人(含隊長)。

(六)球員不可兼任球隊職員。

三、費用：每隊繳交競賽活動費新臺幣參仟元整。(一)支票或郵局匯票抬頭：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(二)匯款帳號：0540-717-155224戶名：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銀行名稱：合作金庫臺北分行(銀行匯款代號0060545)

(三)請擇一方式繳費後將支票、郵局匯票或轉帳收據寄回大專體總企宣組收。

四、有關賽事防疫之相關規定，除依中央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布之最新規定辦理外，參加人員並應依相關防疫計畫規定辦理。

五、本活動「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」通報窗口負責人及電話：負責人：黃嘉汝 連絡電話：02-27710300分機35 電子信箱：ctusf81@mail.ctusf.org.tw

六、大專體總地址：10489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13樓。電話：(02)2771-0300 分機35或47 傳真：(02)2771-0305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學校

副本：本會企劃宣傳服務組

